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重新采购）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临[2024]3987 号-1

采购人：杭州市临安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重新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月30日9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临[2024]3987号-1

项目名称：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重新采购）

预算金额（元）：2788000

最高限价（元）：2788000

采购需求：本项目主要为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建设，包括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场地改造装修、搬迁、设备采购租赁、项目建成后的系统运维服务等。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合同履约期限：项目建设周期1个月+项目建设完成后三年的运维服务期。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_%，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

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__%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有特定资格要求：/，该特定条件的法律法规依据：/。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1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月22日9点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1月22日9点0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

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

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临安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　　址：杭州市临安区畔湖路 30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林彩莉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1092081

质疑联系人：孙琪

质疑联系方式：0571-6109208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南樾府 17 幢 1 单元 1202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丹丹、郎园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3705818

质疑联系人：姚真豪

质疑联系方式：0571-6370581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 549 号城建综合大楼 11 楼（快递仅限 ems 或顺丰）

联 系 人 ：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227671,0571-8780021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项目属性**	服务类。
2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标的：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重新采购），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行业； 说明：1.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3.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 4.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____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详见评分标准。
4	**分包**	☐ A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 B 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5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A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B 组织，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6	**样品提供**	☑A 不要求提供。 ☐B 要求提供（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7	**方案讲解演示**	□A 不组织。 ☑B 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 1 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选择以下其中二种方式： 方式一：视频演示。 投标截止时间前将视频演示内容以 U 盘介质存储形式快递至代理机构处。 方式二：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南樾府 17 幢 1 单元 1202 开标室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8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其中，对_____实施政府优先采购，详见评分标准；▲对_____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就相应的投标产品未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_____实施政府优先采购，详见评分标准。 □无。
10	**报价要求**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1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table>
<tr><td>12</td><td>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td><td>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南樾府 17 幢 1202（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临安分公司招标代理部）；备份响应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0571-6370581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td></tr>
<tr><td rowspan="4">13</td><td rowspan="4">特别说明</td><td>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分标准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td></tr>
<tr><td>□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分标准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分标准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td></tr>
<tr><td>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因素对应的要求及第五部分采购合同的内容视为采购需求的一部分。</td></tr>
<tr><td>本项目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 。</td></tr>
<tr><td>14</td><td>代理服务费</td><td>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 80%计取，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tr><th>费率
中标金额</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
<tr><td>100 万元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 万元</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 万元</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 万元</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able>
收费对象：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缴纳时间：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td></tr>
</table>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 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

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分法明确具体的扣除比例，未明确的，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分法明确具体的扣除比例，未明确的，给予 6%的扣除）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3.3.4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 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 3 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 2 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3.2.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 事实依据；

4.3.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2。

4.3.4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 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 5 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 供应商投诉

4.4.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 根据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省市区三级联动试点工作安排，杭州市本级、拱墅区、富阳区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 549 号城建综合大楼 11 楼，收件人：朱女士、王女士，电话：0571-85252453。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 招标公告；

5.1.2 投标人须知；

5.1.3 采购需求；

5.1.4 评标办法；

5.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

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资格文件：**

11.1.1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 投标函；

11.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 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 投标标的清单；

11.2.7 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 **报价文件：**

11.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供应商撤回投标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利益、代理机构利益、其他供应商利益，否则，供应商撤销（撤回）投标无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 1 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 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 DVD 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 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 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4.2 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可撤销。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8.4开标记录开启后，请将附件8《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填写完整发送至邮箱：1075458398@qq.com。

19、资格审查

19.1 开标后,采购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20.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采购结果确认环节，中标候选人撤销投标文件不能成为采购人不确认采购结果的正当理由。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 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 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

代表签订合同。

25.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

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 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

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建设目标

为了满足全区城市运行工作实行平急融合、领导轮值、力量统筹、指挥协调等工作机制要求，需建设临安区城市运行指挥中心。本项目为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地址位于杭州市临安区市民中心 2 号楼 302 室、306 室。

二、建设规模内容

1.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市民中心 2 号楼 302 室、306 室的场地改造装修、搬迁、设备采购租赁、维保等。

2.内容清单

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				
序号	**设备/材料**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一、指挥中心建设				
1	阻燃板（隔断）	1.墙厚:100mm 2.骨架、边框材料种类、规格:75 系列 轻钢龙骨 3.隔板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双面单层 12mm 厚阻燃板打底+80 厚岩棉保温+双面单层 9.5 厚纸面石膏板	380	㎡
2	通电玻璃	1.名称:6+6 雾化电控超白玻璃 2.玻璃品种、规格、颜色:钢化安全防火玻璃 3.嵌缝、塞口材料品种:内填软木、防腐密封胶	30	㎡
3	（阻燃板）地台	使用部位：指挥中心 1.5*5 镀锌方管龙骨 2.18 厚阻燃板基层	176	㎡
4	隔层（钢结构）	架空层隔断，使用槽钢挑空，阻燃板打底。	115	㎡
5	地毯	1.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8mm 厚 防火阻燃地毯，颜色待选	456	㎡
6	800*800 地砖	1、10 厚地砖铺实拍平,专用填缝剂填缝 2、40 厚 1:3 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表面撒水泥粉 3、50 厚 C25 细石混凝土找平压实赶光 4、素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117	㎡
7	静电地板	600*600 静电地板	155	㎡
8	栏杆	不锈钢玻璃扶手	20	m
9	楼梯制作	1、20 厚石材踏步踢步板,专用填缝剂填缝（表面结晶	20	台阶

		处理） 2、30 厚 1:3 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表面撒水泥粉 3、包含扶手		
10	木制吸音板（墙面）	1、15mm 厚成品木制吸音板(后附无纺布)	240	㎡
11	乳胶漆（墙、顶）	1、刷乳胶漆两道,封底漆一道 2、2 厚腻子满刮磨平 3、3 厚底基防裂腻子分两遍找平 4、5 厚粉刷石膏找平,内加网格布 5、防潮涂料两道(横纵方向各刷一遍) 6、基层墙面刷界面处理剂一道 7、建筑墙体	880	㎡
12	踢脚线及包边	1、1mm 不锈钢面层，60mm 高 2、9 厘板基层(做防火防腐处理)、木楔子调平	254.1	m
13	石膏板（吊顶）	1、刷无机矿物涂料两道,封底漆一道(干燥后再做面涂) 2、满刮 2 厚腻子找平 3、用自功螺丝固定 9.5 双层纸面石膏板，12mm 阻燃板立板 4、安装并依次调平轻钢主、次龙骨 (C50 系列龙骨)%%C8 螺栓吊杆双向吊点,双向吊点@900~1200 金属胀锚螺栓固定%%C8 吊杆,双向吊点@900~1000	240	㎡
14	铝板（吊顶）	1、1.5 厚铝板 2、50 Z 型勾搭龙骨 3、安装并调平 50 轻钢龙骨主龙骨@1200 4、金属胀锚螺栓固定%%C8 吊杆,双向吊点@900~1000	40	㎡
15	木饰面(墙面）	1、12 厚成品 木饰面油漆 2、12 阻燃板打底基层	59	㎡
16	门	1、双开玻璃门*2 套 2、木质暗门*1 套 3、成品门*7 套 4、（具体按照现场制作）	1	项
17	施工费	以上材料设备搬运、垃圾清运、成品保护、原有指挥中心设备搬迁、大屏拆除等	1	项
18	电气	控制开关、电源线、筒灯、配电箱、装饰灯、插座等	1	项
19	消防	涉及改造中消防配套（烟感拆装、消防警铃拆装、管道改造、新增应急出口、安全指示灯等）	1	项
20	风管机	总冷负荷（w）3200；功率（w)：49W；机组尺寸(mm)：700*199*450；	2	台

21	风管机	总冷负荷（w）4000；功率（w）：52W；机组尺寸(mm)：700*199*450；	1	台
22	风管机	总冷负荷（w）6300；功率（w）：103W；机组尺寸(mm)：1100*199*450；	1	台
23	风管机	总冷负荷（w）7100；功率（w）：103W；机组尺寸(mm)：1100*199*450；	1	台
24	室外机	拖带率：94.4%；总冷负荷（w）23800；功率（w）：5690W；机组尺寸(mm)：940*1760*825；	1	台
25	控制开关	名称：温控液晶面板，同空调品牌	5	个
26	室外机支架	支架尺寸（mm）：1200*1800*1000；	1	项
27	辅材	内容含冷媒铜管、分歧器、保温、吊支架、信号线、风口等	1	项
28	新风风管安装	原有风管改动及修整理	1	项
29	通风工程检测、调试	空调系统调试费	1	项
二、办公室建设				
1	玻璃（隔断	1.84 型材百叶隔断 2.双层 6mm+6mm 钢化玻璃	96	㎡
2	乳胶漆（墙面）	1、刷乳胶漆两道,封底漆一道 2、2 厚腻子满刮磨平 3、3 厚底基防裂腻子分两遍找平 4、5 厚粉刷石膏找平,内加网格布 5、防潮涂料两道(横纵方向各刷一遍) 6、基层墙面刷界面处理剂一道 7、建筑墙体	160	㎡
3	踢脚线	1、1mm 不锈钢面层，60mm 高 2、9 厘板基层(做防火防腐处理)、木楔子调平	20	m
4	成品门	900*2200，木质	3	套
5	施工费	以上材料设备搬运、垃圾清运、成品保护等	1	项
6	电气	控制开关、电源线、插座等	1	项
7	家具	衣柜、茶水柜、床、货架、办公椅、会议桌（具体款式尺寸根据现场定制）	1	项
三、机房建设				
1	七氟丙烷灭火器	瓶组容积 70L、储存压力 2.5 Mpa，一种采用七氟丙烷洁净气体做为灭火剂的一种高效无管网灭火装置。当火灾发生时，本装置可直接向防护区喷射灭火剂，使灭火剂能迅速、均匀地充满整个防护区，灭火效率	套	1

		高、速度快装置。工作压力：公称工作压力 2.5+0.1MPa（表压），最大工作压力 4.2Mpa		
2	防火墙	详见附件	台	1
3	交换机	1.★交换容量≥672G，包转发率≥228Mpps，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2.★固化 100/1000M 以太网 SFP 光端口≥28，复用千兆电口≥8 个，固化 10G/1G SFP+光接口≥4 个；电源模块≥2； 3.★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4.★支持特有的 CPU 保护策略，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并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充分保护 CPU 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 5.★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6.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 RLDP，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 7.★设备自带云管理功能，即插即用，可随时查看网络健康度，告警及时推送，有日记事件供回溯；	台	1
4	交换机	1、★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126Mpps。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固化 1G/10G SFP+接口≥4 个； 3、设备 MAC 地址≥16K， 4、★ 支持 IPv4 和 IPv6 的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5、 ★支持 1 对 1、1 对多、多对 1 和基于流的本地、远程镜像；且支持 RSPAN 和 ERSPAN，	台	6
5	无线 AP	1、★ 支持 802.11ax 协议；整机支持≥4 条空间流；整机最大无线速率≥2.97Gbps 2、由于 AP 部署在开放环境中，为保障设备受到外部机械碰撞仍可以保持结构完整、功能完备，要求所投室内无线接入点符合国标 GB/T 20138-2006 即《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IK 代码）》标准，至少达到防护等级 IK08，	台	8

		3、内置蓝牙 5.1。 4、★ 至少支持 1 个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至少支持 1 个 2.5G SFP 光口 5、为快速建立高度隔离的安全网络，设备应支持实现 AP 虚拟化功能，实现一台 AP 虚拟为多台 AP，分别受不同 AC 设备独立管理，互不影响。不同虚拟 AP 之间数据隔离，虚拟 AP 在 AC 上不占用 AP License。 6、AP 整机最大终端接入数≥128 个。 7、支持 Long GI 配置。 8、所投 AP 具有 WLAN 自动网优功能，不借助任何网络优化软件，仅通过 AP 配置进行无线网络优化，降低无线网络中的频段干扰		
6	无线 AC 路由器	1、支持≥4 口 PoE 2、支持 4G 扩展槽 3、★支持全网通 4G，用于 WAN 口链路的备份以增加网络可靠性，WAN 口故障可自动切换 4G 4、为方便安装，整机尺寸≤200mm×110mm×25mm 便于安装在弱电箱 5、整机供电 64.2W 6、★支持 5 口千兆，其中 1 个千兆 WAN 口，4 个千兆 LAN 口 7.支持 AC 功能，可支持本地转发和集中转发 8、支持流量控制、上网行为管理、上网内容审计、实名审计 9、支持管理 64 个面板或放装 AP 10、支持 IPSEC VPN、SSL VPN、PPTP VPN、L2TP VPN	台	1
7	机柜	600×600×2000（mm）42u	台	6
8	双绞线缆	UTP-6 类 4 对非屏蔽线缆（锯齿护套）：1. 通过 ANSI/TIA/EIA-568-C.2 250MHz 带宽测试要求	箱	10
9	精密空调	1、★功率容量：空调总制冷量≥12.5kw，系统室内循环风量不小于 3200 立方米/小时。 2、★要求投标产品制冷量≥5709W、制冷消耗功率≥4360W、全年能效比（AEER）≥4.47W/W、压缩机≥3.4，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 3、运行寿命要求：24 小时 365 天不间断运行设计，设计寿命 10 年 4、空调需要极强的电源适应能力，满足电压适应范围 380±15%，具备缺相保护、提示和告警功能。 5、空调需要维护方便：100%全正面维护；主要部件	台	1

		可拆卸维护。 6、空调采用高效后倾离心直联风机，具备风压调整范围宽的特点，且不需皮带传动，无需例行维护及更换皮带。 7、★20KW 及以下空调采用远红外加湿。 8、空调采用正温度系数电子再热器，热量温度负反馈调节，实现温度电流双保护；插拔更换，维护简单。 9、空调蒸发器表面采用亲水膜涂层工艺，提高换热效率，减少绝热损失；室外风机采用变频无极调速，可根据室外温度变化变频无极调节风机转速，节能、降噪、寿命长；室外机采用金属叶片，可靠性更强，可长期运行而不变形。 10、空调需标准配置 RS485 监控接口，支持 Modbus 和 YD/T1363.3 双通讯协议，可现场选择协议类型。 11、投标产品需有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CE 产品认证证书、节能认证复印件及节能检测报告。 12、★本次空调机组选型范围为风冷型列间机房精密空调，考虑使用当地过渡季节及冬季时间节能的目的，精密空调配置氟泵自然冷却系统，在机组室外机内部增加氟泵节能模块，在系统的状态和设置正常的情况下节能空调应满足以下三种模式： 1）机械压缩机制冷模式 2）混合动力节能制冷模式 3）节能循环模式 ★智能氟泵节能空调应采用高效变流量（变频）泵，并提供系列机组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测试报告，测试温度覆盖 35、25、20、15、5、0、-5、-10 共 8 个温度工况下的测试结果。		
10	静电地板	600*600 静电地板	㎡	38
11	控制平板	11.5 寸鸿蒙 HarmonyOS 影音娱乐办公学习平板电脑 6+128GB	台	1
四、办公设备				
1	打印一体机	1.基础功能：复印、扫描、打印；纸张输入容量：150-249 页；最大支持幅面：A3，自动双面； 2.黑白模式分辨率：1200*1200dpi，彩色打印分辨率：4800*1200dp	台	1
2	投屏器	1、整机自带无线 WIFI 局域网热点，无需外接设备或连接线。 2、支持同时 4 个无线传屏器，画面分别投屏到同一	套	1

		个会议平板，可通过按键切换传输不同外部电脑的画面及声音。		
3	音视频交互终端	1.产品采用嵌入式架构设计，集成无线投屏、视频交互、集控管理等模块于一体。 2.支持有线连接和无线链接，部署灵活，改造成本低。 3.★产品支持≥16 画面分屏输出，并支持单画面，双画面，画中画，三画面，四画面，八画面，9 画面和 16 画面等多种布局方式根据应用场景选择并支持场景记忆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4.产品支持多终端如手机，平板，笔记本，摄像机，手写板等通过 HDMI、 网络,USB，无线信号同时输入，支持≧60 路信号接入。**（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5.设备支持 U 盘和控制端存储的视频，音频，图片，文档可视化预览和点播投屏。 6.★产品支持≥60 进 16 出的完全可视化矩阵管理。可识别到手机型号和电脑的用户名，支持预览输入实时信号，点击或拖拽实现无缝上屏，不会造成信号切换错误。**（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7.支持通过遥控器软件控制所有局域网内已连接的设备，并进行布局模式布局、截屏、录制、缩放、批注等操作，亦可在不借助遥控器软件的情况下，在触摸显示屏通过 OSD 操作。**（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8.★支持 AirPlay、Miracast、WIDI 主流投屏协议，安卓手机,平板和和 WINDOWS 笔记本可以不联网投屏，苹果系统手机，平板，MAC 电脑通过联网镜像投屏，并支持对设备画面进行静音、旋转、全屏、移除等操作。**（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9.所有设备不需要安装 APP，不需要插入 USB 传屏器，杜绝硬件接口不兼容匹配或经常拔插导致的接口损坏导致无法上屏。 10.支持外接摄像机等硬件终端设备，可以通过网络添加局域网内网络摄像机，实现摄像机拉流及控制。 11.设备可以通过增加视频会议模块，实现一键视频会议及扩展专用的视频摄像头和音频终端。并可通过	套	1

		APP 远程控制视频会议进程。 12.可以实现保存及调用常用网页，可完成第三方应用程序的嵌入、视频直播推流等功能。 13.支持设备状态反馈及故障告警运维。		
5	储物柜	1.0.7 厚冷轧钢，经除锈、酸洗、磷化、静电喷塑等工艺，产品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尺寸：850*390*1600	套	4
6	收纳箱	材质：PP 材质，50*36*31（cm)	套	40
7	半球摄像机	1、400 万像素高清双摄半球； 2、传感器类型：1/1.8 英寸+1/3 英寸 CMOS； 3、像素：400 万； 4、最大分辨率：2688×1520； 5、支持物品遗留;支持物品搬移；支持热度图； 6、支持周界防范：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快速移动；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 7、人脸检测：支持人脸检测；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实时抓拍、优选抓拍、质量优先三种抓拍策略。 8、最低照度:彩色:≤0.00021x，黑白:≤0.00011x；（**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9、★支持 AI 双摄，双目仿生设计，运用多光谱融合技术，可在低照度下实现彩色成像；（**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10、内置混合补光灯，每颗补光灯由红外灯、白光灯组成。支持白光灯补光和红外灯补光，可设置白光模式和混合模式，白光模式只开启白光灯，混合模式下同时开启红外灯和白光灯；（**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11、样机内置两个图像传感器，分别输出黑白及彩色图像，样机可对视频图像进行融合输出。融合比例可根据环境照度自动调节，且在调节过程中视场角不发生变化；（**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12、支持设备内置音频文件管理功能，支持音频文件预览播放，内置语音文件 21 种，支持通过设备自带 mic、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进行自定义音频文件录制；（**提供国家认可的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台	8

8	监控硬盘	单盘容量：6TB； 硬盘接口：SATA； 转速：5400RPM； 缓存：256MB	块	4
9	NVR	主处理器：工业级嵌入式微控制器； 操作系统：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操作界面：Web，本地 GUI； 接入路数：8 路； 硬盘接口：2 个 SATA 接口，最大支持 10T 容量硬盘； 分辨率：12MP; 8MP; 5MP; 4MP; 3MP; 2MP; 720p; D1； 解码能力:不开智能:1 路 12M@30fps;1 路 8M@30fps;2 路 5M@30fps;3 路 4M@30fps;6 路 1080P@30fps;开智能：1 路 8MP@30FPS；1 路 5MP@30FPS; 2 路 4MP@30FPS ;4 路 1080P@30FPS;; 多路回放：最大支持 8 路回放； 画面分割：主屏：1/4/8/9； 前智能分析：支持前智能人脸检测、人脸识别、周界防范、通用行为分析、SMD； 后智能分析：支持后智能人脸检测、人脸识别、周界防范、SMD； 音频输入：1 路，RCA 输入口； 音频输出：1 路，RCA 输出口； HDMI 接口：1 个， 最大支持 4K 分辨率输出； VGA 接口：1 个；	台	1
10	POE 交换机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30Mpps 支持 POE 和 POE+同时可 POE 供电端口≥8 个，POE 最大输出功率≥125W，PoE 满载下整机最大功耗 141W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电口≥10，1000M/2.5G SFP 千兆光接口≥2 个 设备采用降噪设计，整机噪声≤37dB	台	1
11	监控显示器	21.5 寸液晶显示器	台	1
12	双绞线缆	UTP-6 类 4 对非屏蔽线缆（锯齿护套）：1. 通过 ANSI/TIA/EIA-568-C.2 250MHz 带宽测试要求	箱	4
13	门禁	采用 7 英寸液晶屏，屏幕显示分辨率达到 1024x600； 采用 200 万双目摄像头，配合高性能图像传感器，无需白光补光，在暗光或无光环境下也能识别； 支持自动补光，可有效降低环境光污染； 支持 20000 个用户（包含最多可支持 50 个管理员）、	套	7

		20000 张人脸、20000 个密码、50000 张 IC 卡、30 万条记录； 支持人脸、IC 卡、密码、二维码（支持 2.2cm*2.2cm~5cm*5cm 大小且内容小于 128 字节的二维码）等多种识别方式，并支持多种组合识别鉴权方式； 支持显示人脸框，并实时检测最大人脸，支持识别区域及人脸目标大小设置； 支持面部识别距离 0.3m-2.0m；适应 0.9m～2.4m 身高范围(镜头安装高度 1.4 米)； 基于深度人脸识别算法，精准定位目标人脸 360 个以上关键点位置； 人脸识别速度 0.2 秒，可实现无感通行； 支持多种比对结果呈现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适应多种场景，有效保障用户隐私； 支持口罩检测、安全帽检测； 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 支持门控安全模块扩展，防止暴力开门，提升通行安全； 支持胁迫报警、 防拆报警、 闯入报警、 门超时报警、非法卡超次报警、非法密码超次报警； 支持来宾用户下发、巡逻用户下发、黑名单用户下发、VIP 用户下发、普通用户下发、其它用户下发； 支持与室内机、管理机、手机 APP 可视对讲； 支持 TCP/IP 接入网络，支持主动注册、P2P 注册、DHCP； 支持人脸美颜功能； 支持多人识别，最多可 6 人同时人脸识别； 支持语音识别，开启后可通过语音唤醒并语音控制设备； 支持视频和图片广告播放（支持 5 段主流 MP4、AVI、DAV 格式视频（单位视频大小不超出 20MB）和 10 张主流 JPG、PNG、BMP 格式图片（单位图片大小不超出 2MB）播放； 支持在线升级、USB 升级。 含磁力锁等安装必须配件。		
五、值班操作台				

1	4 席位操作台	主框架为 2.0mm 冷轧钢板，表面金属烤漆处理； 2、单工位尺寸不小于 800mm，台面离地高度为 760mm，台面下设主机框，保证台下有足够的腿部活动空间	套	4
六、对讲执法记录仪				
1	对讲执法记录仪	1、显示屏≥3.0 英寸； 2、全网通，支持国内电信、移动、联通、广电 2G/3G/4G 所有频段； 3、 MTK6762 八核 12 纳米处理器超低功耗； 4、IP68 防护等级； 5、 三个摄像头设计，前 500 万像素，后主 400 万大广角像素，后辅 1300 万像素，广角摄像头带红外灯、LED 白光灯和激光定位等，可实现定焦大广角拍摄，边置微距摄像头可自动变焦实现近景拍摄，如证件等。后置标准镜头摄像头可实现视频调度指挥及视频会议应用。 6、机器正面具有一个快速录像大按键，操作更方便实用性强； 7、可拆卸电池，单块电池 3200mah 可连续录像 14h。内置备用电池可以录像 15 分钟，确保更换电池不断电； 8、设备配有座充，可用于充电及传输数据，座充能同时为执法仪和备用电池充电； 9、 机身自带蓝红警示灯； 10、支持 NFC 满足打卡签到，证件识别对比； 11、1.5W 大喇叭满足集群对讲指挥调度；	个	120
2	流量卡	20G/月流量，36 个月	个	120
七、专线及链路租赁				
1	互联网专线	100M 专线，带固定 IP（3 年）	条	3
2	裸光纤链路	公安监控系统对接（3 年）	条	3
3	裸光纤链路	城投监控系统对接（3 年）	条	3
4	裸光纤链路	指挥中心至综合行政执法局（3 年）	条	3
5	裸光纤链路	指挥中心至 IDC 机房（3 年）	条	3
6	VPN 专线	100M,IDC 机房接入城管专网（3 年）	条	3
7	视联网	原指挥中心一条、市民中心 302 一条（各三年）	条	6

	专线			
八、安装调试服务				
1	安装调试服务	以上设备安装调试及 3 年维护	年	3

附件：

防火墙：

产品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硬件规格	所投产品须支持 6 个 GE 电口，2 个 SFP+万兆光口，2 个扩展插槽（可选配 8 电/8 光/2 万兆光），1+1 冗余电源
	内置 2T 的硬盘存储，可根据要求定制磁盘空间容量
	尺寸大小：2U 机架式
配置要求	配置本产品包含的所有功能
性能	设备防火墙吞吐量≥20Gbps,应用层吞吐量≥6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 800 万,最大新建连接数 12 万
设备部署	支持二层和三层安全域划分，自由定义端口类型和属性
	支持网桥部署、路由模式部署、混合部署
操作管理	支持以 HTTP 及 SSL 加密的 WEB 图形化接口进行设备配置和管理,支持英语、简体中文、繁体中文语系
	支持 Console、SSH 和 Telnet 命令行管理方式
	管理权限分立，支持系统超级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只读管理员，可根据需要灵活定制管理员角色权限
	支持密码强度、口令尝试死锁、账户激活等安全管理功能，支持密码有效时间管理功能
认证功能	可建立与企业组织结构相同的网络组织结构，将用户划分到对应用户组中，每个用户或用户组都可以有自己的上网策略及权限
	支持跨三层识别并绑定 MAC 或绑定 IP+MAC 进行上网认证
	支持基于 MAC 地址与 KEY 免认证，支持本地认证和外部 AD/LDAP/Radius 等认证方式
	支持短信认证，支持基于浏览器 Cookie 和 MAC 地址的免认证功能
	支持临时用户上网认证功能，可由管理员手动或自动进行审批，并以短信或邮件方式发送帐号密码
网络功能	支持链路聚合功能，可根据负载均衡模式(Hash 和 RR)或主备模式，将多个物理端口捆绑成 1 个逻辑端口，以增加带宽和链路备份
	支持网口自定义功能，自由定义物理卡槽和端口位置，灵活管理物理端口与名称（**提供功能截图**）
	支持 6to4 隧道功能，为 IPv4 网络到 IPv6 的过渡转换传输机制

	支持链路的负载均衡，均衡算法支持固定指派、轮询(源 IP)、轮询(源 IP+目的 IP)、上行流量、下行流量、总流量、最佳路径选择等
	支持主备链路的备份功能，支持侦测 Ping、TCP port 对象判断链路状态
	设备作为 DNS 透明代理，缓存 DNS 记录
	支持 TCP/UDP/ICMP/Other 协议加速功能，通过延时时间阀值、会话容量比例和加速倍数等参数设定，提高整个网络处理性能**（提供功能截图）**
安全防护	支持 IPv4 和 IPv6 基于状态监测的防火墙，不仅保障网关设备安全，还能保护组织内网安全。
	支持基于源地址转换、目的地址转换和双向地址转换功能，可基于来源 IP、来源端口、通讯协议、目的地址和目的端口定义转换策略
	支持 ARP 洪水攻击防护、ARP 广播保护（可手动定义表项与接口）功能
	支持 DOS/DDoS 攻击防护功能，类型包括扫描防护(地址扫描和端口扫描)、洪水攻击(SYN/UDP/ICMP/DNS)、数据包攻击(TearDrop、LAND、WinNuke、Smurf、Ping of death……等)、异常报文攻击(IP 协议和 UDP 协议选项，包括但不限于 IP 数据流选项、IP 时间戳选项、IP 宽松/严格源路由选项、TCP 报头标志位全为 0 防护项、SYN 和 FIN 标志位同时为 1 防护、仅 FIN 标志位为 1 防护……)等各种类型的攻击
	支持基于 TCP 最大连接数、最大攻击包次数……等类型的攻击防护
	支持上网行为管理功能，应用协议应涵盖在线视频、P2P 下载、流媒体、网络游戏、即时通讯、股票交易、移动应用……等当前主流应用；URL 类型应涵盖军事、新闻门户、人才招聘、网络购物、电子银行……等预分类的海量 URL 地址库，支持手工添加新的 URL 地址和分类。
	支持应用层内容过滤功能，包括关键字过滤（搜索引擎、HTTP 上传、收发邮件……等）、文件过滤（HTTP/FTP 上传下载、邮件附件……等）
	病毒过滤功能，支持 HTTP/FTP/POP3/SMTP 协议流量的病毒过滤功能，可自定义所查杀的文件类型
	入侵防御功能，应支持针对服务器和客户端类型的漏洞攻击检测，内置的漏洞特征库数量不少于 11000**（提供功能截图）**
	WEB 应用防护功能，应支持针对域名或公网 IP 的攻击防护，攻击类型应涵盖网站扫描、目录遍历、XSS 攻击、Webshell、跨站请求伪造、SQL 注入……等，内置应用防护特征库数量不少于 4000**（提供功能截图）**
	共享识别与限制功能，可拒绝内部共享上网，限定共享上网的终端数量
	支持限制单个用户在时间段的并发会话数和新建会话数，如果连续超过，可采用强制下线、降速或下调会话的弹性管理策略**（提供功能截图）**
VPN 功能	支持 PPTP VPN、IPsec VPN、和 SSL VPN 功能
	不限制 VPN 隧道的数量
流量控制	根据协议、端口、报文长度、报文特征、目的 IP 等等信息自定义协议规则

	支持基于 HTTP 下载、WEB 视频、P2P 下载、流媒体、网络游戏、即时通讯、股票交易、网上银行、网络电话等应用协议的分项流控策略
	支持基于线路、应用、URL、IP 地址、用户组、时间段、优先级……等条件的流控策略
	支持基于日/周/月的流量配额和在线时长的流量控制策略
	黑名单支持流量配额、在线时长、速率控制、并发会话数控制、基于时间段控制、加倍惩罚等方式**（提供功能截图）**
统计分析	分时段对设备资源，包括 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活跃会话数、在线用户数、物理接口等信息进行统计分析
	基于用户、用户组，对其流量、新建会话、活跃会话进行分时段统计分析，并进一步统计分析每个用户使用了哪些服务、访问了哪些网站、通过了哪些链路等更加详细的信息。
	基于服务名称、类型，对其流量、新建会话、活跃会话进行分时段统计分析，并进一步统计分析每种服务有哪些用户/用户组在使用，及每个用户/用户组的使用情况；以及每种服务在各条链路上的分配情况。
	基于 URL、网站类型，对其流量、新建会话、活跃会话进行分时段统计分析，并进一步统计分析每个 URL 的服务有哪些用户/用户组在使用，及每个用户/用户组的使用情况；以及每种服务类型在各条链路上的分配情况。
	基于主机地址、安全域、攻击类型/子类型、严重等级进行分时段统计分析，展示每一笔安全事件的详细信息。
	详细记录每一个会话的信息，并可导出为 EXCEL 或者 HTML 格式的报表
报表中心	设备内置报表中心系统，实现安全事件日志的存储、查询、审计，以及报表的生成等
	可将报表数据自动转存于外置独立服务器，支持手动备份与自动备份。
	通过图形化的报表中心，方便用户对安全事件的查询、审计、统计，并支持以图形化方式直观显示统计结果
	可将报表中心相关内容导出为 Excel、PDF、HTML 报表
	对特定安全事件支持通过邮件、短信方式自动告警

四、建设周期

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1个月。

五、售后服务要求

1.服务响应

对重大故障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5×8小时的服务机制，服务方式包括邮件、电话、远程维护等。响应时间不超过0.5小时，一般故障24小时内恢复，重大故障0.5小时响应、4小时给出解决方案；针对特殊无法修复故障（指平台自有的技术缺陷或现有技术无法克服的故障），投标人应全力配合解决，并确保系统和数据安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免费维护和正常保养。

质保期满后，若原有配件已不销售，中标单位应承诺为采购人提供升级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原设备、配件价格，需采购人另行付费采购），使系统正常稳定工作。

针对此项目，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方式、服务周期、响应机制、人员安排、服务承诺等等。投标人应成立专门的售后服务小组，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2.项目培训要求

1）项目建成后，要求对采购人的相关人员进行系统使用培训，包括技术性能、安装、操作使用、测试、维护及故障排除等培训内容。

2）要求对系统管理员进行系统维护培训，使其能够熟练管理本单位用户、权限、定制业务流程等。

3.质保期及运维期

项目建设完成后并通过验收之日起硬件质保期三年，软件及系统运维期三年。在此期间，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和人工费以及措施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

六、验收

1．采购人组织履约验收。现场验收需有采购方、中标方在场，共同完成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小组现场进行设备清点，并对系统运行情况进行现场演示。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验收结果分为通过和不通过。验收结果为通过的，如存在待改进完善的问题，投标人应及时整改到位；验收结果为不通过的，投标人应及时整改并重新提出验收申请。若因投标人原因验收不通过，并造成项目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限内完成终验，按合同条款执行。

3．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4.服务验收由采购人自行组织，供应商配合提供电子版用户操作手册及服务过程相关文档。

八、付款方式

本项目计划分三期支付，具体如下：

第一期付款：采购合同签订且项目启动后四个月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33%；

第二期付款：第一年运维服务期满后6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3%；

第三期付款：第二年运维服务期满后6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4%。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磋商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1	投标人对项目方案的整体装修设计和运营中心系统设计方案进行阐述（0-5 分）： 内容完整、清晰且具有合理性的得 5 分；方案基本符合的得 3 分；方案部分符合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最高 5 分。	5	主观分	对项目方案的整体装修设计和运营中心系统设计方案
2	企业业绩（0-2 分）：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客观分	类似业绩
3	综合实力（0-3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须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	客观分	综合实力
4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0-18 分）：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18 分；标注“★”为重要技术参数，标注“★”技术参数低于招标需求（负偏离）的每项扣 2 分，其余技术参数低于招标需求（负偏离）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根据技术参数（参数规格）要求提供证明/证书/报告/功能截图/说明书/图片等资料**	18	客观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证明的，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没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当根据技术参数要求进行响应。否则视为负偏离该项指标或要求。）			
5	投标人承诺：本次采购的对讲执法记录仪能对接现有执法通讯平台（包含承担所有对接产生的费用）。提供对讲执法记录仪相应承诺的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共3分。	3	客观分	相关承诺
6	项目实施方案（0-5分）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中工作内容提供一份完整的项目进度计划，以确定各阶段的主要工作内容、成果及其进度。进度安排合理，能确保项目的顺利完成的视为符合，符合得5分，基本符合得3分，部分符合得1分，其余不得分，共5分。	5	主观分	项目实施方案
7	质量管理方案（0-5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建设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手段、质量保证措施、专人负责对本项目进行监管等内容。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5分，基本符合的得3分，部分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5	主观分	质量管理方案
8	设备保护方案（0-5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备保护方案进行打分，包括设备及现场原有成品的保护措施等内容。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5分，基本符合的得3分，部分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5	主观分	设备保护方案
9	人员配置方案（0-4分）： 1.拟投入人员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2分，信息化类中级工程师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2.拟投入人员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2分，信息化类中级工程师的得1分，	4	主观分	人员配置方案

	其余不得分。 注：需提供在投标人所在单位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10	项目培训方案（0-3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打分，包括完善的培训方案、详细的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计划、培训计划落实的保障措施等内容。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 3 分，基本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项目培训方案
11	安全管理方案（0-3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管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安全管理培训、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等内容。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 3 分，基本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安全管理方案
12	应急处理方案（0-3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实施过程中突发应急事件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和应急措施等内容。方案和应急措施合理、全面、到位且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 3 分，基本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应急处理方案
13	产品演示（0-12 分）： 要求投标人根据须知前附表第 7 点要求进行演示，演示需要为真实的产品操作演示，PPT 演示或者 Axure 等产品原型图软件演示不得分，演示时间要求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未演示不得分。 1、支持手机，平板，笔记本，摄像机，手写板等通过 HDMI、网络、USB、无线信号同时输入，	12	客观分	演示分

	所有设备不需要安装 APP，不需要插入 USB 辫子传屏器，可识别到手机型号和电脑的用户名，支持预览输入实时信号，点击或拖拽实现无缝上屏。按要求全部演示成功的得 4 分，每缺一项演示扣 1 分，扣完为止，按要求演示未成功或未演示的不得分。 2、支持≥16 画面分屏输出，并支持单画面，双画面，画中画，三画面，四画面，八画面，9 画面和 16 画面等多种布局方式根据应用场景选择并支持场景记忆功能，支持 U 盘和控制端存储的视频，音频，图片，文档可视化预览和点播投屏，支持通过遥控器软件控制所有局域网内已连接的设备，并进行布局模式布局、截屏、录制、缩放、批注等操作,支持对视频会议主机终端进行反向控制操作。按要求全部演示成功的得 4 分，每缺一项演示扣 1 分，扣完为止，按要求演示未成功或未按要求演示的不得分。 3、支持一键会议录播功能，可录制≧16 路图像,可以录制当前投屏画面和声音,支持建组功能，可以实现分组研讨型会议室、培训室做小组文件分发和音视频交互，支持通过增加视频会议模块，实现一键视频会议及扩展专用的视频摄像头和音频终端。并可通过 APP 远程控制视频会议进程。按要求全部演示成功的得 4 分，每缺一项演示扣 1 分，扣完为止，按要求演示未成功或未按要求演示的不得分。			
14	售后服务方案（0-9 分）： 1、售后服务方案（0-3 分）：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打分，包括技术服务支持力量、服务网点的远近情况、售后服务承诺、保修范围服务标准、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内容。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 3 分，基本符合的得 2 分，部	9	主观分	售后服务方案

	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故障处理服务方案（0-3 分）：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故障处理服务方案进行打分，包括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故障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时间、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等内容。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 3 分，基本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备品配件供应服务方案（0-3 分）：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备品配件供应服务方案进行打分，包括可用于项目售后的备品备件清单（包含品名、规格、产地等）。方案全面、清晰、到位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的视为符合。符合的得 3 分，基本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15	有效最后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审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最后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2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0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

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 报价评审。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3.4.1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 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 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

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人未提供样品或提供的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投标无效；

4.2.14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5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 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 7.1-7.4 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____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____对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或者成交标供应商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服务内容：_____；

1.2.2 服务标准：_____；

1.2.3 技术保障：_____；

1.2.4 服务人员组成：_____；

1.2.5 合同_____（是/否）涉及货物。若涉及货物的的，则：

1.2.5.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_____；

1.2.5.2 货物数量：_____；

1.2.5.3 货物质量：_____；

1.2.5.4 货物质保期：_____。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_____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 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_____元（大写：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3.2 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_____。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_____*合同专用条款*_____。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1.3.3 其他计价方式：_____。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__否__（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__/__%；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_____*合同专用条款*_____；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

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 预付款

甲方 否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7.4 若服务涉及货物的，则货物的：

1.7.4.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4.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4.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

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可根据情况修改）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 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_____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

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

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3.2	以采购需求、投标文件为准。
1.4.2	/
1.5.1	/
1.5.2	/
1.5.3	/
1.6.2	
1.7.1	
1.7.2	招标人指定地点。
1.7.3	根据招标文件需求及响应文件内容提供三年的现场运维服务。
1.7.4.1	
1.7.4.2	
1.7.4.3	
1.8.7	/
1.9	1.9.2(诉讼)

1.9.1	/
1.9.2	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2.3.2	/
2.5	结算方式：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30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1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15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5.1	乙方按照双方确定的服务考核办法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服务考核办法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3	服务考核办法及招标文件中记载的采购需求
2.19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的相关规定，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除提供上述《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外，还需提供下列材料：总公司（总机构）的授权书或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二、联合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 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 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天（不少于 90 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 资格文件：

2.1.1 承诺函；

2.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2.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 投标函；

2.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 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 投标标的清单；

2.2.7 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 报价文件

2.3.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_____），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_____），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委派不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代理人）的，应当在投标（响应）文件中，说明具体原因、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单位，并附列该授权代表缴纳社保清单。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正面：	反面：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 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序号	实质性要求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如果有）
1						
2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主要性能或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如果有）
1	XX						
2	XX						
…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合同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采购内容未包含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7）。]

附件

附件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 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 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 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 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 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联合体成员 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 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_____%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

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 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 1 名称），（分包供应商 2 名称），具备承担 XX 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 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_____%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_____

四、质量

_____

五、价款或者报酬

_____

六、违约责任

_____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_____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_%，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__%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临安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临安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服务项目（重新采购）**），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

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8:（开标记录开启后，请将此附件填写完整发送至邮箱：1075458398@qq.com）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单位）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项目名称：_____（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 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四、我发现 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名称（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9：《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